**合同一般条款**

合同编号：

供方：

需方：天津医科大学

受天津医科大学委托，\_\_\_\_\_\_\_\_\_\_代理有限公司于\_\_\_\_年\_\_\_月\_\_\_日以\_\_\_\_\_\_\_\_\_\_采购方式，对天津医科大学\_\_\_\_\_\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_\_\_\_\_）实施了政府采购，本合同 （是或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根据采购结果和招标文件要求，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及金额：

采购内容：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 元。

大写：人民币 元整。

二、服务要求及对服务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详见附件1

三、供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具有合法手续及相关文件。如涉及知识产权则必须是自己拥有或合法使用的。

四、时间、地点：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五、验收工作：

六、付款方式：（特殊情况以合同为准）

供方开户银行（汉字全称）： ，

行号（数字代码）： ，

帐号： 。

七、合同约定的服务期或验收期届满，需方由于不具备现场条件导致供方无法验收，合同顺延，延期30日以上，需方应按约定付款，如在实际验收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另行商定；需方无故推迟验收或拒不验收的，则视同“验收合格”并向供方付款，但合同中与验收有关的其他条款以合同实际履行后的验收为准。需方具备现场条件，供方应积极做好验收工作。

供方不能提供服务的，供方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的违约金。

如供方服务出现问题，需方在付款期内随时有权停止付款，待供方对该服务消除障碍恢复正常后再行付款。付款的时间则相应顺延。

八、本合同一式肆份，需方留存贰份，供方留存壹份，，招标代理公司留存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签字盖章后生效。

九、其他约定事项：本次供方的响应文件项目名称：**天津医科大学XXXX项目**（项目编号：）及招标过程中所有承诺文件均属于本合同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十、需方因供方违约提起仲裁或诉讼程序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调查取证费用、公证费等）均由供方承担。

十一、本合同未作明示约定，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从其规定。由于供需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出现问题，由供需双方直接交涉解决，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因履行协议发生争议的，应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需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  |  |
| --- | --- |
| 供方（公章）：  | 需方（公章）：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 | 电话： |
| 时间： | 时间： |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特殊条款

**附件1：服务内容**

**附件2：服务要求**

**附件3：****售后服务承诺**

**合同履约情况验收报告**

|  |  |
| --- | --- |
| 合同编号 |  |
| 项目名称 |  |
| 申购部门 |  | 联 系 人 |  | 电 话 |  |
| 供 应 商 |  | 联 系 人 |  | 电 话 |  |
| 合同金额 |  |
| 合同签定日期 |  | 验收日期 |  |
| 验收情况 | 用户意见 | 验收意见： |
| 验收人签字： |
| 供应商意见 | 签字： （盖章） |
| 实验室与资产管理处意见 |  （盖章） |